

Distr.: General 25 September 200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 会 第五十七届会议 议程项目 36 和 160 中东局势

消除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

安全理事会 第五十七年

2002年9月25日以色列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我谨致函提前您注意最近一次针对以色列公民的巴勒斯坦恐怖主义事件。

2002年9月23日即昨天的晚上,巴勒斯坦枪手开枪打死了48岁的Shlomo Yitzhak Shapira,并打伤了他的三名子女,当时他们正在步行穿越希布伦市。 受伤者之一是一名9岁的孩子。这一家人从其位于耶路撒冷的家来到这里,是为了在 Machpela Cave——即城市中心的一座有着数千年历史对犹太人和穆斯林都具有神圣意义的圣殿——欢度结茅节。巴勒斯坦枪手们朝 Shapira 一家人开枪之后,逃进了附近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管辖下的一个市场。

以色列要向巴勒斯坦领导层追究昨天这起罪恶袭击事件的全部责任,因为以 色列对于源自巴勒斯坦领导层所控制领土的所有巴勒斯坦恐怖袭击事件都要向 该领导层追究责任。巴勒斯坦领导层显然没有履行其职责,未能终止一切恐怖主 义行为和防止其领土被用作向平民进行袭击的基地。

巴勒斯坦领导层不仅没有采取起码的步骤来打击恐怖主义,却反而鼓励、资助和支持恐怖袭击行为,并辩称这些行为合法。巴勒斯坦领导人甚至在宣称谴责恐怖主义行为时,仍继续为某些袭击行动辩护,称其为"正当的抵抗"行动。甚至在联合国里,尽管联合国机构和秘书长都一再坚持"任何袭击平民目标的行动都绝不可能是正当的"之原则,巴勒斯坦方面却厚颜无耻地辩称,针对平民的某些袭击行动根据国际法属于"正当的抵抗"行为,巴勒斯坦方面最近在2002年8月5日大会第十届紧急特别会议续会上的一次发言中还是这样说的。

只要巴勒斯坦人视袭击以色列人的行动为正当,这种行动就一定会继续发生。而只要恐怖袭击继续下去,就不可能实现持久的政治解决。

以色列呼吁国际社会最强烈地谴责这些恐怖主义罪行以及巴勒斯坦现领导层对这些罪行的不断支持和参与。以色列还呼吁巴勒斯坦领导层依照它所签署的承诺和安全理事会的决议,特别是依照第 1373 号决议,遵守自己的义务,逮捕恐怖主义领导人和将他们绳之以法,官方媒体停止煽动,以及终止对恐怖主义行动的一切道义和实际的支持。

本函是我详细叙述自 2000 年 9 月开始的巴勒斯坦恐怖主义运动的历次信函的后续。

请将本函作为大会第五十七届会议题为"消除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的议程项目 160 和题为"中东局势"的议程项目 36 的正式文件以及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耶胡达•朗克里(釜名)